

# 河南省档案学会文件

豫档学〔2023〕8号

---

## 关于推荐 2023 年度全省档案学会工作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省直各会员小组、各专业委员会：

2023 年度，全省各级档案部门和广大档案工作者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牢记为党管档、为国守史、为民服务神圣职责，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拓进取，各项工作取得了显著成绩，涌现出一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为表彰先进，推动档案工作高质量发展，经省档案学会研究决定，拟在全省范围内表彰一批档案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范围和表彰名额

(一) 先进集体评选范围：各会员单位、省直各会员小组、专业委员会。

(二) 先进个人评选范围：上述单位从事档案工作在编在岗满3年的档案工作人员。

(三) 先进集体表彰名额：依据推荐单位报送的工作总结及下一年工作计划和省档案学会掌握的情况综合评定，省档案学会按程序研究决定。评选比例按报送单位总数的35%择优评选。

(四) 先进个人表彰名额：档案馆先进个人2名、档案室先进个人1名，并分别报送个人事迹材料。

## 二、评选条件

### (一) 先进集体

1.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档案工作的政策、法规，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档案工作重要批示精神，按照《河南省档案学会章程》积极开展工作，为档案事业高质量发展做出突出贡献。

2. 体制机制健全，严格执行各项规章制度，管理规范，基础设施保障有力，档案基础业务扎实，开发利用成效突出。

3. 积极参加省档案学会举办的各项活动，开展学术研

究，按时交纳会费。

## （二）先进个人

1.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档案工作的政策、法规，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档案工作重要批示精神，按照《河南省档案学会章程》积极开展工作，在档案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

2. 热爱档案工作，具有较强的事业心、责任感和良好的职业道德，认真钻研档案业务，履职尽责，在收集归档、规范整理、开发利用中取得显著成绩。

3. 积极参加省档案学会组织的各项活动，参与会员之间的学术网、微信群及QQ群互动，主动答疑解惑。为省档案学会工作出主意、想办法，献计献策。

## 三、相关要求

（一）各推荐单位、先进个人需提交2023年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和个人材料。省档案学会将以此作为评选依据。

（二）单位总结及个人事迹材料控制在3000字以内，条理清楚，重点突出，简明扼要。

（三）各单位将推荐材料以电子邮件形式报省档案学会电子邮箱，截止日期2024年1月15日。

联系人：刘雪梅 18603817677

亢晓军 15803812625

电 话：(0371) 65901245

电子邮箱：hnsdaxh@126.com



---

河南省档案馆办公室

2023年11月27日印发

---

